

武汉市黄陂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站 2025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站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站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分单位）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十一、政府采购表

十二、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站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站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国家《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条例》（国务院第555号令）、《湖北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湖北省流动人口服务和管理条例》《湖北省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办法》以及省、市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政策、法规所赋予的职责，宣传国家有关流动人口政策法规，组织实施流动人口计生基础知识培训。

2. 协助区卫健局做好流动人口出生人口性别比综合治理。

3. 在市卫健委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处和区卫健局领导下，制定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规划和方案，督促指导各街、乡、镇、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工作，并对其工作情况进行检查和综合评估，为领导决策提供依据。

4. 积极开展调研工作，努力探索并逐步形成符合全区实际的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的长效工作

机制，最大限度地减少流动人口中出现的逃生、躲生及选择性生育，完成流动人口符合政策生育率达 94%以上；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均等化服务到位率达 80%以上；流动已婚育龄妇女有效联系率达 85%以上。

5. 在区政府的统一领导下，积极协调公安、工商、卫生等相关职能部门落实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相关职责，逐步形成齐抓共管格局。

6. 负责区直部门及其直属单位的计划生育工作、督促、指导、协调其完成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

7. 负责全区计划生育奖励和扶助政策的落实工作。

8. 负责计划生育协会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黄陂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站为公益一类二级事业单位。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站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部门收支总表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站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8.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27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236.54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3.33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08.14	本年支出合计	308.14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308.14	支 出 总 计	308.14

3																		
---	--	--	--	--	--	--	--	--	--	--	--	--	--	--	--	--	--	--

表 3.部门支出总表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站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308.14	268.14	4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27	48.2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27	48.27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27	27.2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00	21.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6.54	196.54	4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20.87	180.87	40.00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220.87	180.87	4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67	15.67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67	15.67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33	23.3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33	23.3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61	19.61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72	3.72	0.00			

表 4.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站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08.14	一、本年支出	308.1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08.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2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236.54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 金融支出	
		(十五)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 住房保障支出	23.33
		(十八)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 其他支出	
		(廿二) 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 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308.14	支 出 总 计	308.14

表 5-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部门/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站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08.14	268.14	261.44	6.70	4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27	48.27	48.00	0.2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27	48.27	48.00	0.27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27	27.27	27.00	0.2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00	21.00	21.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6.54	196.54	190.11	6.43	4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20.87	180.87	174.44	6.43	40.00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220.87	180.87	174.44	6.43	4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67	15.67	15.67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67	15.67	15.67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33	23.33	23.33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33	23.33	23.33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61	19.61	19.61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72	3.72	3.72	0.00	0.00
---------	------	------	------	------	------	------

表 5-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部门/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站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08.14	268.14	261.44	6.70	40.00	
089	武汉市黄陂区卫生健康局	308.14	268.14	261.44	6.70	40.00	
089013	武汉市黄陂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站	308.14	268.14	261.44	6.70	40.00	

表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站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68.14	261.44	6.7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4.44	234.44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8.26	48.26	0.00
30102	津贴补贴	9.50	9.50	0.00
30103	奖金	80.00	80.0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0.09	30.09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00	21.0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21	14.21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6	1.46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61	19.61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31	10.31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0	0.00	6.70

30201	办公费	2.70	0.00	2.70
30228	工会经费	2.10	0.00	2.10
30229	福利费	1.63	0.00	1.6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7	0.00	0.2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00	27.00	0.00
30302	退休费	27.00	27.00	0.00

表 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站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武汉市黄陂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站无“三公”经费预算

表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站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武汉市黄陂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站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经费预算

表 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站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武汉市黄陂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站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表 11. 政府采购表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站

单位：
万元

单位 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	政府 采购 品目	功能科目	部门 支出 经济 分类	资金 来源	资金 性质	采购 数量	单价 (元)	计量 单位	采购金额			
											采购 金额 (合 计)	其中面 向中小 企业 (元)	其中面 向微小 企业 (元)	

注：武汉市黄陂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站无政府采购预算

表 12.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由区卫健局统一按照类别编制。

表 13.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由区卫健局统一按照公共卫生服务、基层医疗机构支出、计划生育事务、卫生健康事业支出、重大卫生服务五大类别编制。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站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黄陂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站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年终结转结余等。

2025 年收支总预算 308.1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8.33 万元，减少 2.6%，主要是 2025 年项目经费减少。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收入预算 308.1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8.14 万元，占 100%；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支出预算 308.1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8.14 万元，占 87%；项目支出 40 万元，占 13%；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27 万元，占 15.7%；卫生健康支出 236.54 万元占 76.7%；住房保障支出 23.33 万元，占 7.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08.14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08.14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2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36.5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3.33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08.14 万元。其中：（1）本年预算 308.1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8.33 万元，减少 2.6%，主要是 2025 年项目经费减少。

（2）上年结转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268.14 万元，占 87%，其中：人员经费 261.44 万元、公用经费 6.7 万元；项目支出 40 万元，占 1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25 年预算数 48.27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0.2 万元，2024 年工资基数调整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2、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025 年预算数 180.87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8.8 万元，减少 9.4%，主要是 2025 年计划生育管理项目经费减少；

3、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025 年预算数 15.67 万元，与 2024 年基本不变。

4、计生特殊家庭关爱服务费用预算数 40 万元。

5.住房改革支出 2025 年预算数 23.33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基本不变。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68.1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61.44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234.44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 6.7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黄陂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站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0 万元，与 2024 年不变。

- 1.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
-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预算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黄陂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站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黄陂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站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项目支出 4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0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计生特殊家庭关爱服务费用预算数 40 万元。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武汉市黄陂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站为二级单位，不涉及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为 0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情况

武汉市黄陂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站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黄陂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站本单位没有车辆。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5 年，武汉市黄陂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站预算支出 40 万元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
(合并区卫健局 5 大类项目绩效中编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专指教育收费收入。

(五) 单位资金：是指除财政拨款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

(六)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七)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八)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收入。

(九)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十)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

等以外的收入。

（十一）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如下：

- 1.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指保障退休人员待遇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 2.计划生育事务支出：指为保障计划生育机构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
- 3.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指保障行政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医疗保障的支出。
- 4.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支出；指为完成老龄卫生健康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
- 5.住房改革支出：指为职工缴纳的职工住房公积金和住房补贴支出。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

（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七）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